

對《進一步發展政治委任制度諮詢文件》的意見

敬啓者：

最近，特區政府就「進一步發展政治委任制度」諮詢公眾的意見，我認爲這是特區政府進取的表现，改革的方向是正確的，因此，對「諮詢文件」表示支持。

- 一)我認爲諮詢文件是符合《基本法》的相關規定和循序漸進的發展民主的精神，符合香港長遠的利益和現實的需要；
- 二)我認爲改革的內容和特區政府提倡的「以民爲本」施政理念相當吻合，是有利於增強政府團隊的管治能力，改善行政立法的關係，加強政府與市民的密切關係，提高行政效率，實現「強政勵治」；
- 三)確立「招賢納才」機制，爲政治人才提供積累經驗、施展才能、實現抱負的平台和空間，培養政治人才的成長，爲香港的長遠發展儲備政治專才；
- 四)我認爲諮詢文件是進一步釐清政治委任職位和公務員的工作職責，有利於分工協助，各司其職，各負其責；
- 五)我認爲關於公務員的「政治中立」問題是作爲特區政府的主體和各項政策的執行者，同樣是負有推介和落實政府政策的責任，所謂公務員保持「政治中立」，是對政府施政不利，可能使政府團隊的施政變成少數問責官員的施政。

此 致

香港特區政府政制事務局

黃漢珍
2006年11月28日